附件4

四川省中小学公开招聘教师

教育公共基础笔试和复习大纲

本大纲仅供参加四川省中小学公开招聘教师公共科目-《教育公共基础笔试》的考生复习和考试时参考。请考生重点掌握以下知识内容。

《教育公共基础笔试》题型包括选择、判断简析、案例分析、阅读分析和论述五种类型。

第一部分 教育学基础

一、教育与教育学

（一）教育的概念、教育的要素、教育的形态、教育的本质、教育的基本规律

（二）教育发展的历史阶段、教育改革和发展的趋势

（三）教育学的产生和发展

二、教育的功能

（一）教育功能的含义、教育功能的类型、教育的个体功能与社会功能、教育功能的限制

（二）影响教育功能发挥的因素

三、教育的目的

（一）教育目的的含义、教育目的的功能

（二）确立教育目的的依据、教育目的确立中的价值取向

（三）我国的教育目的及其理论基础、我国全面发展教育的基本内容

四、教师与学生

（一）教师的定义、教师的角色、教师的基本素质、教师的专业化发展及途径

（二）学生的定义、学生的本质特点、学生发展的规律

（三）教育过程中的教师与学生、教育过程中的师生关系

五、课程

（一）课程的含义、课程理论及课程理论流派、课程的类型、课程的组织、课程的管理

（二）我国课程改革的回顾、新课程改革的总体要求、新课程改革的具体目标、课程标准及其地位、作用和特点

（三）新课程带来的变革

六、课堂教学

（一）教学的含义、教学理论及教学理论流派

（二）课堂教学设计的含义、基本程序、主要模式、内容和方法

（三）教学策略的含义、常用的课堂教学策略

七、学校德育

（一）德育的含义、功能及地位

（二）德育过程的含义、德育过程与教学过程和思想品德形成的关系、德育过程的理论、德育过程的规律

（三）德育的任务、目标、内容与课程

（四）德育的原则、途径与方法

八、班级管理与班主任工作

（一）班级的含义与特点、班级的历史发展、班级的结构与功能、班级的发育过程

（二）班级管理的内容、原则与方法

（三）班主任的角色、任务、职责与素质

第二部分 教育心理学

一、心理发展与教育

（一）心理发展的概念、心理发展的一般规律

（二）心理发展的理论：皮亚杰的认知发展理论、埃里克森的心理发展阶段理论、维果茨基的认知发展理论

（三）早期教育与心理发展、准备状态与心理发展、教育如何促进心理的发展

（四）儿童、青少年的心理发展与教育

二、学习与学习理论

（一）学习的含义、人类学习与动物学习的重要区别、学生学习的特点

（二）学习理论：行为主义学习理论、认知结构学习理论、掌握学习和指导学习理论、建构主义学习理论、人本主义学习理论

三、学习的迁移，记忆和遗忘

（一）学习迁移的含义、学习迁移的种类、影响学习迁移的主要因素、学习迁移的促进

（二）记忆的含义、记忆的三种存储模式

（三）遗忘的含义、主要规律、产生原因及克服遗忘的策略

四、学习策略与不同类型的学习

（一）学习策略的定义、分类、特点、学习策略的发展、一般的学习策略及其培养

（二）知识的含义、知识学习的一般心理过程、知识的分类与学习

（三）技能的含义与种类、影响技能形成的因素、动作技能形成的阶段

（四）解决问题的历程、影响学生解决问题的主要心理因素、学生解决问题能力的培养

（五）品德与道德的界定、品德的心理结构、科尔伯格品德发展阶段的理论、道德教育的基本观点

五、影响学习的心理因素

（一）学习动机的概念、学习动机对学习过程和结果的影响、学习动机的激发与培养

（二）归因与归因方式、维纳的归因理论、归因对学生学习的影响、引导合理归因

（三）注意的含义、学生注意的组织与培养

六、个别差异与教育

（一）人格差异的含义、人格差异与教育

（二）认知风格差异的含义、场依存与场独立、整体性策略与系列性策略、内倾与外倾

（三）学困生的含义、学困生与优生知识水平的差异、学困生的教育措施

七、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一）心理健康的含义、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意义、学校实施心理健康教育的途径

（二）学校心理健康教育的基本内容和具体方法

第三部分 教育法学

一、法与教育法

（一）法的含义、法的特征、法的渊源

（二）教育法的含义、教育法规的含义

二、教育法律关系

（一）教育法律关系的含义、特征、类型；教育法律关系的产生、变更和消灭

（二）教育法律关系主体的含义、教育法律关系主体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

（三）教育法律关系客体的含义、教育法律关系客体的种类

（四）教育法律关系内容的含义、权利和义务的含义、权利和义务的关系、权利和义务的类型、教育权利和教育义务

三、教育法律规范

（一）教育法律规范的含义、类型

（二）教育法律规范的构成要素

（三）教育法规与教育道德：教育道德的含义、教育法规与教育道德的比较、教育道德的作用

（四）教育政策的含义、教育法规与教育政策的关系

四、教育法制过程

（一）教育立法的含义、原则；教育立法体制与立法主体权限；教育立法的程序

（二）教育法规实施的含义、教育法规实施的方式、教育法规的效力与解释

（三）教育行政执法的含义、特征、地位、原则、内容与方式

（四）法律制裁的含义、违法的含义与种类、法律制裁的方式

五、教育法律责任

（一）教育法律责任的含义、归责要件、归责原则

（二）教育法律责任的分类

（三）学校（包括教师）对学生的侵权责任、学校对教师的侵权责任、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对学校和教师的侵权责任、社会其他主体对学校和教师或学生的侵权责任

六、学生的权利及其维护

（一）学生权利的含义、主要内容

（二）学生受教育权的维护、学生财产权的维护、学生人身权利的维护

（三）学生伤害事故的定义、学生伤害事故案例分析、学生伤害事故的预防和处理

七、教师的权利及其维护

（一）教师权利的含义、教师权利的性质

（二）教师权利的内容：教师的职业权利、教师的一般权利

（三）教师权利的维护：教师教育权利的维护、教师人身权利的维护

八、教育法律救济

（一）法律救济的含义、特征、渠道、基本原则；法律救济在教育中的重要作用

（二）教育行政申诉制度：教师申诉制度、学生申诉制度

第四部分 教师职业道德

一、教师职业道德概述

（一）教师职业道德的含义和结构

（二）职业道德在教师素养中的地位、教师职业道德的功能与作用

（三）教师职业道德的特点

二、中小学教师的职业道德规范

（一）爱国守法

（二）爱岗敬业

（三）关爱学生

（四）教书育人

（五）为人师表

（六）终身学习

三、教师职业道德的养成

（一）教师职业道德养成的含义

（二）教师职业道德教育

（三）教师职业道德的自我养成

（四）教师职业道德管理